捐赠物资"直达"武汉目标医院的另类样本: 百万粉丝博主倒逼物流改变收件目的地

洪小棠 2020-02-01 23:21



经济观察网 记者 洪小棠 随着疫情防控工作的持续开展,医疗物资紧缺一直伴随着一线医护人员的救治工作,一面是社会各界捐赠的物资源源不断的涌入武汉,另一面是武汉的发热患者定点医院却依旧向社会发出求援消息,引起舆论关注。

经济观察网此前报道,社会捐赠的医疗物资统一配送至当地红十字会,此后再统一调配发放,但物资能否及时送到至医院依然是个问题。

作为一个普通的捐赠者,如何将自己定向捐献的抗疫物资直接送达指定医院?

佩儿的哥哥也是武汉某医院的一名一线医生,疫情发生以来一直在一线救治患者,听说哥哥 所在地区医疗物资十分紧张,佩儿心急如焚,哪里有第一手医疗物资她就赶紧联系掏钱买下 来,佩儿告诉记者目前她已经把价值40多万的物资发出去了。

然而,佩儿指定捐赠给协和医院的医疗物资配送并不顺利,物资没有达到指定医院,而是配送到了红十字会的仓库。

记者从物流方面确认,医疗物资通过邮政、顺丰等物流运输时,如果选择红十字会通道或者绿色通道,即便填写的收件地址为定向捐赠的某家医院,物流配送时还是会送到武汉市红十字会的仓库--武汉国际博览中心。

佩儿对上述物资运输流程规定有些质疑。"现在是医疗物资非常缺乏的时候,肯定希望物资能够第一时间送到医生手里,快递单上填写的地址明明是武汉协和医院,但物流还是交给了国博中心。为什么不经过我同意就直接送到那里了?"佩儿说。

记者随即拨通邮政物流快递员的电话,快递员称,"医疗物资我们规定必须先送到红十字会。无论个人捐赠者将快递的收件地址填到哪里,都将由红十字会接收入库并统一调配。"

这也意味着,在当前机制下,即便是寄往指定的武汉当地医院,也仍然要再红十字会的仓库 "过手"。

佩儿对记者表示,"如果物资先送给红十字会,那至于分配得到你想要捐赠的医院,什么时候分配到,这个时效期肯定会慢,现在医疗物资又这么紧缺……"

热新闻

뫲

"万家宴"社区百步亭确诊多例新冠肺炎 一一名湖北黄冈籍女子被发现在上海出租屋内死疫情日记:如何破解湖北汉川疫情症结武汉火神山医院提前半天移交雷神山医院2月SARS之后国家重金打造的传染病网络直报系统武汉确诊病人被要求自我隔离求助社区被拒新型肺炎防治,双黄连是如何被选中的A股如约开市上证指数开盘下跌7%北向资金多家公募基金认购自家产品助力流动性并且新冠病毒可由粪便传播?环境部:隔离区粪便

视频推荐



【BOSS说】向新而行:转换•觅机致敬创建者 2019创新峰会





《广汽本田安驾必修课》——雨雾天

【2019年终特别策划[00后,请出道】

电子刊物



1月31日这一天,佩儿为了捐赠物资与物流公司多次交涉,然而第一批捐赠的物资已经被红 十字会签收了。

佩儿仍然想让自己捐赠的物资尽快送到医院并选择继续跟物流沟通,要求更改快递接收地 点。与此同时,微博上有着130多万粉丝的她发布了该物流事件的一条状态,并引发了众多 关注。

佩儿对记者表示, "2月1日早上快递打来电话,一共三件货,一件已经被红十字会签收 了,还有两个在路上,他们希望我能够把微博删除,然后他们保证我的这些物资能送到医 院,已经签收的也帮我追回并发给协和医院。"

2月1日下午,佩儿告诉记者,快递已经专门将这三件货单独取出来,送到了协和医院。这 一案例或许说明,配送体系并非没有能力帮助抗疫物资直达医院。

佩儿能够将捐赠的医疗物资直送到指定医院或许因其拥有着百万粉丝的自媒体平台影响力, 但更多捐赠者并没有这一优势,他们正等待着红十字会将自己捐赠的物资发给需要的医院。

根据1月31日湖北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第十场新闻发布会的说法,目前 武汉接收捐赠主要有两种方式,一是定向捐赠,需签署三方定向捐赠协议,落实到授权主 体。二是非定向捐赠,所捐赠物资将拨付到市防控指挥部,统一调配使用。

而就在佩儿的物资到达医生手中的当天即2月1日,武汉市人民政府官网又发布了《武汉市 红十字会感谢各界爱心答复各方疑问》中表示,为进一步缩短捐赠物资的运转时间,武汉市 红十字会对定向捐赠流程作出了适当调整,境内外单位或个人如有定向捐赠医院,可直接与 定向捐赠医疗机构对接,确认后可直接将物资发往受捐单位。

版权声明: 以上内容为《经济观察报》社原创作品,版权归《经济观察报》社所有。未经 《经济观察报》社授权,严禁转载或镜像,否则将依法追究相关行为主体的法律责任。版权 合作请致电: 【010-60910566-1260】。



洪小棠 经济观察报记者

财富与资产管理部记者 关注基金、证券、资产配置、上市公司、金融创新等领域。擅长深 度报道。













地址:北京理工大学国防科技园2号楼4层 邮编: 100081 电话: 4001560066 传真: 86-10-88510872 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电话: 010-60910566

举报邮箱: jubao@eeo.com.cn Copyright @ 经济观察网 2001-2018

京ICP备18019893号 🥯 京公网安备 11010802028547号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京)字第12950号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B2-20196208

京网文 (2019) 4644-484号

版权声明 Copyright 联系我们 Contact Us 关于我们 About Us 友情链接 Links

经观招聘 EEO Jobs 订购中心 Subscribe 广告刊例 Advertising